

化蝶
陈建华摄

水绘文华的飞扬

□丁 捷

传媒界有多少“朗读者”？从央视开始，一眼看过去，恐怕成百上千。央视的经常看，那是朗读艺术的大本营，其吸引力之巨大，令人折服。对我而言，还有一个经常看，且必须看的“朗读者”，是如皋市全民阅读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如皋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如皋市作家协会承办，@如皋发布、如皋阅读会、如皋朗诵学会协办的“悦读如皋”——“我是朗读者”。如皋，是我美丽的故乡，长寿山水，锦绣文华，令游子们魂牵梦萦，家乡这样音、文叠韵的精彩，怎能轻易错过？不知不觉，追号一年半，竟领略了100期之多，成了我一份沉甸甸的艺术阅历。

如皋古城文学渊源久远，人文底蕴深厚。如皋市作家协会利用得天独厚的地域条件，辛勤挖潜，团结了一大批文艺人才，开展了不少富有特色的文学活动，其文学组织、文艺策划的出色，在全省县(市)级作家协会中名列前茅。近几年，老一辈的作家如陈根生、张奎高、葛继延、程然、段国圣、朱广英等笔耕不辍，新生代郭姜燕、谢爱平、余慧、倪瑞美等佳作不断。他们倡导读书，筹建如皋阅读会；推动诵读，成立了如皋朗诵学会；加强研讨，为出版专著的作家组织作品研讨会；发挥节日效应，策划了“三月的芳华”女作家作品朗诵会、跨年诗会……推陈出新，文枝频展，为古城的文化建设、为古城的文学繁荣做出了不菲的成绩。“我是朗读者”作为如皋人展推才艺的一个重要的新媒体平台，应该说，在其中领风骚，功不可没。

自古而今，文字本身是长了脚的，所以，有些文字走得很远很远。《诗经》《楚辞》《史记》和“荷马史诗”“古希腊神话”就是这样的文字，穿越千年风尘，走过千山万水，普照亿万心灵，养育人类文明。朗读是对文字进行的二度创作，有态度，也有温度；是为文字插上声音的翅膀，可以让文字飞起来，向着高空，向着远方，向着一个又一个灵魂。有了朗读，文字变得更快、更美，更有普及功效。家乡的才子们深谙此道，为新鲜的、本土的、原创的文字，插上翅膀，

高扬远播。如皋文学不再是“如皋文学”，它跨越地域，纵横四方，成为一种广大的才艺，博大的境界，成为万千受众，足不出户也能触摸到的“诗和远方”。

今天，“我是朗读者”吹响集结号——将百期作品结集成书。热心的幕后人、如皋市作家协会主席季健兄，给我发来书稿，嘱我这个如皋走出去的文学同行，写几句话。我反复翻阅这些稿件，一期一期，当时欣赏过程的诸多感动，犹在眼前。音韵铿锵，华彩四溢，心中的曼妙之情，如故乡江海暖潮，伴随着战疫初胜之后的感慨，汇合着，回旋着，激荡着，久久不能平静。

通读全书后，我首先发现这是一部思想性、文学性很强的著作。全书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远离粗糙低俗，保持高尚精神，具有艺术品位。不少作品堪称美文，如徐可的《站在启功先生墓前》、丁邦文的《乡里乡亲》、朱广英的《小院幽兰》，吴信林的《感受小城》；有些作品堪称奇文，如陈根生的《三个人的水绘园》、葛继延的《追寻乡愁》、汤一建的《来世愿我做你外婆》，缪新华的《在心里种花》，谢爱平的《会孔明，访隆中》、宋继高的《贤妻》；有些作品深情款款，如陈恒健的《神在光风霁月中》、王学东的《坚强的母亲》、程然的《一枝最美丽的花》、段国圣的《一个人的稻草》，时鹏寿的《人骨三分的思念》、朱洪海的《香樟之城》、彭伟的《剑桥榻舟》、余慧的《父亲的手提包》、钱进的《秋恋》、郭朝晖的《最是难忘中秋月》、周荣丽的《中秋三记》、金雷的《寄语刚上大学的儿子》、沈安琪的《我爱你，中国！》……文章多出自国家级、省市级作协会员之手，行文有章法，有技巧，感情充沛，哲思深沉；文章“点评”也多能提要钩玄，切中肯綮，充满了理性的力量。

其次，感觉载体不乏人文性。信息接受理论研究表明，人与人有效接受信息的渠道是有分别的：有人是视觉学习者，有人是听觉学习者……就是说，接受信息的渠道不同，接受信息的效果会有影响。“我是朗读者”让文字和声音相得益彰，读者或听

众可以各取所需。更多地为受众考虑，这是一种人文关怀。更何况，现代社会的工作节奏与生活节奏都很快，插上了声音翅膀的文字可以让人们在做着自己手头事情的同时，让耳朵去“阅读”。这也正是“喜马拉雅”与“死磕自己，愉悦大家”的“罗辑思维”之类的APP风靡的原因。当然，你也可以调整工作节奏与生活节奏，追求“优雅慢生活”，全身心地边听边看，投入地“读”一次，“不知东方之既白”。

再者，其参与人员很有代表性。一件事情，要让人关注，产生影响，能够持久，参与人员多而且分布领域广无疑是有利的因素。“我是朗读者”推送的文章、点评文字的供稿对象包括如皋本土作家、文学爱好者和如皋籍在外作家、文学爱好者。他们分布在各行各业，有寿登耄耋的老者，有乳臭未干的大中学生；有夫妻作者，有母子作者，有师生作者，种种精妙联袂……和文字作者一样，朗读者也来自社会各界，有政府官员，有教育精英，有公检法人员，有媒体工作者，有金融从业者，有商企从业者，有大中学生……他们的身边又有大批熟悉的人。这使得“我是朗读者”高雅却并不小众，避免了“曲高和寡”。全社会上上下下、方方面面都会关注，不少人都会翘首以盼，形成了期待、反响，到更大期待的良性循环效应。

显然，这本书可以作为“全民阅读”的理想读物，也是学生自主阅读、学习写作的理想范本。文以载道，以声传文，声到文至，文达道悟。这是多么好的一件结缘分、播种智慧、给养大爱的事业。我期待并祝愿“我是朗读者”把品牌擦得更亮，更进一步的“声”入人心，在“悦读如皋”的大背景下，在“全民阅读”活动的开展中，起到更大的引领、推动作用。

祝愿如皋市作家协会再接再厉，取得更大的成绩！

这既是循例的祝词，更是游子内心真实的愿景。

（丁捷：如皋籍著名作家，江苏省作协书记处书记、副主席，省诗词协会副会长。）

致某生

□杨 谒

象，可能是笔头含水过多，也可能与你所使用的纸笔有关。写小楷应用小楷笔，锋宜精而健，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总之笔宜好；纸则不宜用一般生宣，以光洁、质地紧密的宣纸或毛边纸为佳。用纸一块，可多试，不要局限于一种或一类，以适合自己笔性者为佳。

《兰亭》临得很好，吾不如也。

王羲之的手札多为行草，范帖上有些草字的点画几经摹写和岁月侵蚀，已经含混模糊，在临习前必须搞清它们的先后笔顺，如此气息方能连贯流畅。转折可再圆转些，轻松些，字法宜作更多的倾侧、离合变化。你写的“取”字，右侧的倾侧很重要，你却未加注意；再如一个“报”字，你写得太匀；“能”字你写得又太紧。行草书，离和纵比擒和敛（即通常所谓结构紧密）更重要，更易出彩，总之宜因自然而生变化。从艺者要练就超乎常人之敏感性、观察力、辨析力和表现力，临帖过程，是训练加强自己上述几种能力的过程。

篆书目前不一定学李阳冰。李斯的高贵、《袁安碑》的古朴自由可能更适合于你。

创作训练时所用的书体、表现的书风，最好跟眼下临习的法书相结合。学了即用，有利于及时发现不足，加深理解，对学习产生促进作用，同时也迫使自己在某一阶段用功的范围相对集中。太广太滥，尖锐之针易穿毛皮。曾国藩主张学习宜恒与专，一个时段当有一个时段之重点，书法学习也不例外。几件作品中，以行书《呓语》为最佳，字法、状态均好，纵横自如，神采奕奕，你将来的书风恐怕会以此为基调。此作如果行距再大一些就好了，目前太挤，别人欣赏时容易觉得疲倦。另外几件，少浑成之气，但

也已非俗格。字法可参看黄庭坚与米芾之行书。你目前的写法，好比一匹小野马在草原上撒欢儿，有必要戴上马笼头，相信这样会更利于将来。

勤于临习，多做创作训练，更要用脑思考。古人为悟通一理或求有所突破，不惜耗费一生之精力，你作为一个数学专业的在校大学生，学书自然只能放在业余又业余的位置，然而你已在不知不觉间显现出不同于他人的风格特征和审美主张，这是一件多么难得的事啊！真正能把书法这一件小事做好，一日有一日之境界，力求完美而又不同寻常，须要付出长期的脚踏实地的艰苦劳动。学习效果与用功时间不是简单的成正比的关系，学习艺术最好的方法就是让艺术渗透进自己的日常生活，悟通艺术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因此平时要多与大自然接触，观察思考，联想类比，格物致知，创造的灵感、自由的思想、完美的人格，一切的一切，都将有赖于伟大的自然的赐予，相信艺术和科学会成为你人生的双翼，助你翱翔于辽阔的蓝天。

又，你把范帖的局部照片与自己的临作放在一起发给我看，足见你是一个细心且善于体贴的人。你在微信中嘱我“得空时发个语音就行”，记得三年前，你曾教我如何发语音，当时勉强学会了，后来竟完全没有使用过。况且，即使现在仍会操作，但一个人在一间空荡荡的大屋子里对着手机煞有介事地“胡说”，想着都别扭，倒不如笔谈为妙。

雨已止，一枝粉紫色的三角梅半伸在窗外，似好奇我的早起。一笑。

杨谒

2020年5月15日晨



此时还爱“城景房”

□申 辛

有种房叫“城景房”，站在其前后阳台或倚窗而眺，视线里的那方城一览无遗。我们向往旅居、养老地产的海景、山景、风景等物业，但现实中能为我们选择并陪伴我们更多岁月的也许惟城景房。

30年前，能过上在楼梯跑出声响的日子不失为“奢望”，我在农村结婚时用的是五架头平房。这让现在好多城里的年轻人有点眩目，在他们眼里，高楼大厦有太多挑肥拣瘦的地方，当然不少那个时代的人也渐渐开始“回归”，已安身或希冀在远离喧嚣的乡野过上田园生活。真是30年河东30年河西。

十年一换房。这是我涉足社会时的一种幻想，也似乎有那么一些规律，其实我自主生活的前30年换房4次，就面积从20多平方米起步，基本上是换一次翻一番；至于楼层，不算父辈所传平房，从3层起步，至今差不多也是平均换一次翻一番。现居住在含G层实为22层的居民楼内整10年。按照前面节奏，早已过了换房季，可这次我好像光说不做地“赖着”，更多为非物质的思想因素纠结。年纪大了心性变慢是其一，另外似乎是居住观情结不散。已有时日了，表面看似找不到合适的替代品。虽然小区有显陈旧，可感觉感情上就是离不开舍不得。

上次迁居上城景房，由初时的南看城北看村，逐渐演化成南中北、左中右围城呼应；一个原来高楼寥寥的县城，眼看着天天长高长大，有了现代“都市”轮廓；夜间街上不明不暗。

偶然宅家，到了钟点，从楼上看到家人下班后汽车驶入小区大门，将张罗的饭菜适时端上，稍作迎候，那是多么温馨的一刻一幕。

此时还爱“城景房”，尤其是这所城景房，没有更好选择之前，我准备坚守。

墨鱼之汁

□安铁生

2009年英国科学家在威尔特郡北部一个维多利亚女王时期的遗址，发现了一个距今1.5亿年的墨鱼化石，墨囊长2.5厘米。古生物学家将墨囊打开，从中取出一小部分钙化的物质样本，加入一定浓度的氨水，将其变成了墨汁，惊奇地发现竟然可以作画。

“大约在1.55亿年前，数以百万计的海洋生物在这个区域走向灭亡或被别的物种所消灭，我们不清楚具体的原因。在正常条件下，动物尸体腐烂过程意味着，仅有身体较硬的部分会完整保存下来，发现身体柔软部分形成化石的极为罕见，而发现像这样的墨鱼化石的概率更是只有十亿分之一。”古生物学家威尔比表示：“我们将这一过程称为‘梅杜萨效应’——标本在短短几天内变成石头，甚至在身体的柔软部分腐烂之前。我希望这项发现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生物是如何以这种方式变成化石的——该地区究竟具备了什么条件才使墨鱼迅速变成化石？这种现象真的很特别。”阅读此考古的新发现，更引起了我对墨鱼之汁的浓厚兴趣。

家乡南通濒江临海，童年时常食墨鱼（乌贼），因其价格便宜，墨鱼丝炒咸菜是我们家的家常菜肴，味道鲜酸可口、百食不厌。那时卖海鲜的也不漂洗，黑囊中的“墨汁”已把其身体染得漆黑一团，得用水冲洗后才见其白刮刮的肉。传说当年秦始皇“东临碣石有遗篇”，在大海边吟咏诗作时，贴身近臣不小心将随身携带的装有墨汁的算袋丢失于水中，此算袋入海后随遇而安日久成精，化作水族里的墨鱼。从小听老师说：肚子里有墨水就是有文化，那么乌贼是水族里最有文化的吗？非也。众所周知，乌贼的“墨水”是它在危难时刻施放的“水幕弹”，是其保命生存的灵验法宝。

古人对墨鱼持有“墨水”褒贬不一。宋医家苏颂曰，墨鱼“腹中血及胆正黑如墨，可以书字，但逾年则迹灭，唯存空纸尔。世言乌贼怀墨而知礼，谓之海若白事小吏也。”这里把它比喻成知书达理的小官吏，可谓过奖了。然而世人为何又贬之为“贼”呢？一种说法是，《南越志》称“其性嗜乌，每日浮水上，飞鸟见之，以为死而啄之，乃卷取入水而食之，因名乌贼，言为乌之贼害也。”宋周密《癸辛杂识续集》则认为“盖其腹中之墨可写伪契券，宛如新，过半年则淡然无字，狡黠者以为骗诈之谋，故谥曰‘贼’云”。用墨鱼的墨汁写假的契约证券来蒙人，这是狡黠的坏人干的骗人勾当，与墨鱼无关，但罪名由其承